

**关于导致对新智认知数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3年12月31日内部控制出具否定意见的审计报告  
所涉及事项的重大影响已消除的专项说明**



KPMG Huazhen LLP  
8th Floor, KPMG Tower  
Oriental Plaza  
1 East Chang An Avenue  
Beijing 100738  
China  
Telephone +86 (10) 8508 5000  
Fax +86 (10) 8518 5111  
Internet kpmg.com/cn

毕马威华振会计师事务所  
(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北京  
东长安街1号  
东方广场毕马威大楼8层  
邮政编码:100738  
电话 +86 (10) 8508 5000  
传真 +86 (10) 8518 5111  
网址 kpmg.com/cn

**关于导致对新智认知数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3年12月31日内部控制出具否定意见的审计报告  
所涉及事项的重大影响已消除的专项说明**

毕马威华振专字第 2503332 号

新智认知数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我们依据《企业内部控制审计指引》及中国注册会计师执业准则的相关要求，审计了新智认知数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新智认知公司”）2024年12月31日的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的有效性，并于2025年4月27日出具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报告号为毕马威华振审字第 2510911 号）。

参照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监管规则适用指引——审计类第 1 号》的要求，我们就导致新智认知公司 2023 年 12 月 31 日的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的有效性出具否定意见的审计报告所涉及事项的重大影响在 2024 年财务报告内部控制审计中已消除的情况说明如下：



**关于导致对新智认知数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 12 月 31 日内部控制出具否定意见的审计报告  
所涉及事项的重大影响已消除的专项说明 (续)**

毕马威华振专字第 2503332 号

**一、2023 年 12 月 31 日内部控制审计报告否定意见所涉及事项的具体内容**

我们依据《企业内部控制审计指引》及中国注册会计师执业准则的相关要求，审计了新智认知公司 2023 年 12 月 31 日的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的有效性，并于 2024 年 4 月 28 日出具了否定意见的审计报告（报告号为毕马威华振审字第 2409758 号）。

如 2023 年 12 月 31 日内部控制审计报告“四、导致否定意见的事项”所述，否定意见涉及事项如下：

**(一) 与存货及时暂估入账相关的内部控制缺陷**

新智认知公司在采购签收入库环节缺少对已收货但未取得发票的存货及时暂估入账的相关内部控制，导致存货存在未及时、完整入账的情形，由此影响存货和应付账款的完整性及准确性。尽管新智认知公司在 2023 年度财务报表编制过程中已加强复核，对 2023 年 12 月 31 日的存货和应付账款进行了相应调整，但仍存在可能影响 2023 年末存货账面价值及 2022 年末存货和应付账款以及 2022 年度营业成本等对应数据的情形。该事项表明，新智认知公司在合理保证存货及应付账款及时暂估入账方面存在重大缺陷。

上述重大缺陷导致新智认知公司不能合理保证及时防止或发现并纠正与存货及应付账款及时暂估入账相关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与之相关的财务报告内部控制失效。于 2023 年 12 月 31 日，新智认知公司尚未完成对上述缺陷的整改工作。

**关于导致对新智认知数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 12 月 31 日内部控制出具否定意见的审计报告  
所涉及事项的重大影响已消除的专项说明 (续)**

毕马威华振专字第 2503332 号

**一、2023 年 12 月 31 日内部控制审计报告否定意见所涉及事项的具体内容 (续)**

**(二) 与金融资产分类列报及流动和非流动资产分类相关的内部控制缺陷**

由于新智认知公司财务人员对金融资产等会计准则的更新缺乏及时了解，同时在财务报告编制过程中缺乏有关金融资产分类列报及流动和非流动资产分类相关的复核，导致其未能恰当确定结构性存款和大额存单的分类列报以及流动资产和非流动资产的分类。在 2023 年度财务报表中，新智认知公司管理层已对上述缺陷导致的前期会计差错进行了更正。该事项表明，新智认知公司在合理保证金融资产的恰当分类列报及流动和非流动资产的恰当分类方面存在内部控制存在重大缺陷。

上述重大缺陷导致新智认知公司不能合理保证防止或及时发现与金融资产分类列报及流动和非流动资产分类相关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与之相关的财务报告内部控制失效。于 2023 年 12 月 31 日，新智认知公司尚未完成对上述缺陷的整改工作。

**二、2023 年 12 月 31 日内部控制审计报告否定意见所涉及事项的重大影响的消除情况说明**

**(一) 新智认知公司为消除上期内部控制审计报告否定意见所采取的措施**

**1、与存货及时暂估入账相关的内部控制缺陷**

于 2024 年 3 月，新智认知公司对《财务核算标准细则》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及公司实际业务情况进行了修订，规范了对存货及应付暂估、采购发票入账及采购付款的会计核算要求。

于 2024 年 5 月，新智认知公司开展 2024 年合规质量月专项行动，就修订后的《财务核算标准细则》的要求对采购部及财务部相关人员进行专项培训，强调与采购业务相关事项的规范运作，包括与供应商定期对账，严格以权责发生制为基础对存货及应付账款进行暂估入账。

**关于新智认知数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 12 月 31 日内部控制出具否定意见的审计报告  
所涉及事项的重大影响已消除的专项说明 (续)**

毕马威华振专字第 2503332 号

**二、2023 年 12 月 31 日内部控制审计报告否定意见所涉及事项的重大影响的消除情况说明 (续)**

**(一) 新智认知公司为消除上期内部控制审计报告否定意见所采取的措施 (续)**

自 2024 年 6 月，针对与分包业务相关的结算及应付暂估，新智认知公司项目经理每月 20 日根据经分包商确认的分包工作量进度填报当月工作量并上传合同履行进度单等支持性文件，交付运营部及财务部核算管理岗审核后，将当月发生的分包成本计入存货，同时暂估应付账款。当采购部收到采购发票并经部门审核后，财务部应付会计根据发票信息登记入账，并调整原暂估金额，经财务部核算管理会计审核后过入总账。

自 2024 年 9 月，针对与物资采购业务相关的结算及应付暂估，货物到达项目现场或仓库后，新智认知公司项目经理或仓管员向财务部提交入库单，经财务部核算管理岗审核后依据合同单价及入库量确认存货，同时暂估应付账款。当采购部收到采购发票并经部门审核后，财务部应付会计根据发票信息登记入账，并调整原暂估金额，经财务部核算管理会计审核后过入总账。

**2、与金融资产分类列报及流动和非流动资产分类相关的内部控制缺陷**

于 2024 年 3 月，新智认知公司对《财务核算标准细则》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及公司实际业务情况进行了修订，规范了金融资产分类列报及流动和非流动资产分类的会计处理规定。

于 2024 年 5 月，新智认知公司开展 2024 年合规质量月专项行动，就金融工具准则对财务部相关人员进行了专项培训，提升财务人员专业素质，以确保对金融资产分类列报及流动和非流动资产分类相关专业知识的及时、准确地理解和运用。同时，新智认知公司为总账岗、核算管理岗等招聘了具有专业知识和实务经验的人员，明确了相关岗位的复核职责，同时增加了内部多级复核的程序。

关于导致对新智认知数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 12 月 31 日内部控制审计报告否定意见  
所涉及事项的重大影响已消除的专项说明 (续)

毕马威华振专字第 2503332 号

二、2023 年 12 月 31 日内部控制审计报告否定意见所涉及事项的重大影响的消除  
情况说明 (续)

(二) 注册会计师针对相关事项实施的审计程序及得出的结论

在对 2024 年 12 月 31 日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的有效性进行审计的过程中, 我们了解并评价了新智认知公司整改后的与存货及时暂估入账相关的内部控制和与金融资产分类列报及流动和非流动资产分类相关的内部控制的设计和运行有效性。我们认为, 新智认知公司 2023 年 12 月 31 日内部控制审计报告否定意见所涉及内部控制缺陷已经完成整改, 导致我们对 2023 年 12 月 31 日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的有效性出具否定意见的审计报告所涉及事项的重大影响均已消除。因此, 我们对新智认知公司 2024 年 12 月 31 日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的有效性出具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本专项说明仅供新智认知公司为披露 2024 年 12 月 31 日内部控制审计报告之目的使用, 未经本所书面同意, 不得用于其他任何目的。

毕马威华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注册会计师

吴旭初

吴旭初



中国北京

牛浩哲

牛浩哲



2025 年 4 月 27 日